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五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第十八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灣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鍾嘉敏議員

副主席

李文龍議員

委員

吳錦津議員, BBS, MH, JP

周潔冰博士, BBS, MH

伍婉婷議員, MH

李均頤議員, MH

李碧儀議員, MH

林偉文議員

鄭其建議員

鄭琴淵博士, BBS, MH

楊雪盈議員

孫名徽委員

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劉希瑜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甘鎮昌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陳心怡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鍾曉樺醫生	衛生署醫生(社區聯絡)2	
張佩萁女士	香港警務處灣仔警區行動主任	
李乃揚先生	香港警務處灣仔區交通隊主管	
劉志強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灣仔區環境衛生總監	
陳家亮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總督察(灣仔)2	
馬銘律先生	香港警務處北角分區軍裝巡邏第三小隊指揮官	} (出席議程第 3 項)
周廸生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維多利亞公園)	
余永倫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4	} (出席議程第 3 及 4 項)
陳海星先生	地政總署總產業主任(港島東,西及南區地政處)	
李福堅先生	地政總署高級產業主任/土地管制(4)(港島東區地政處)	} (出席議程第 4 項)
林國誌先生	路政署工程督察/灣仔 2	
徐偉耀先生	渠務署工程督察/港島東 1	
勞月儀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統籌主管(小販資助計劃)	} (出席議程第 5 項)
孔世傑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總督察(小販資助計劃)	
張碧蓮女士	香港聲之動力藝術協會活動統籌	} (出席議程第 7a 項)
蒲鳳屏女士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會長	} (出席議程第 7b 項)
關寶珊女士	青新角度主席	} (出席議程第 7c 項)
王猛先生	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秘書長	} (出席議程第 7d 項)
趙穎威先生	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幹事	

秘書

林惠誠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負責人

開會詞

鍾嘉敏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並歡迎首次出席會議的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陳心怡女士及香港警務處灣仔警區行動主任張佩萁女士。

2. 鍾嘉敏主席告知與會者，衛生署陳煒雲醫生因事未能出席會議，會議將由衛生署醫生(社區聯絡)2 鍾曉樺女士代表出席。

第 1 項：通過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記錄

3. 鍾嘉敏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議前收到兩項分別由楊雪盈議員及伍婉婷議員提出的修訂建議。由於席上委員並無提出其他修訂，經李文龍議員動議，伍婉婷議員和議，委員會通過經修訂的第十七次會議記錄。

報告事項

第 2 項：二〇一八 / 二〇一九年度撥予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的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9/2018 號)

4. 鍾嘉敏主席請秘書介紹文件。
5. 秘書向委員介紹文件。
6.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討論事項

第 3 項：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行動清單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2/2018 號)

7. 鍾嘉敏主席歡迎下列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馬銘律先生	香港警務處北角分區軍裝巡邏第三小隊指揮官
周迪生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維多利亞公園)
余永倫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4

8. 根據第十七次會議的討論結果，各政府部門已更新行動清單內各項目的最新情況。

(李均頤議員及吳錦津議員於下午 2 時 40 分出席會議。)

9. 伍婉婷議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指出景隆街有店舖霸佔公共地方的情況在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安裝網絡攝錄機後有所改善；
- ii. 留意到白沙道及利園山道的無牌小販阻塞街道問題，在近日旅遊旺季期間有惡化跡象，要求食環署跟進。

10. 楊雪盈議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感謝食環署改善高士威道有店舖霸佔公共地方的問題；
- ii. 留意到有外傭可能於週末過後在維園近樂聲大廈附近留下垃圾，並發出臭味，除影響環境衛生外，亦有機會帶來鼠患，要求食環署跟進，並進行公眾教育的工作。

11. 周潔冰議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關注維園內及外圍有人明火非法煮食、擺賣及因有人收集大型郵包而阻塞街道的問題，而糖街天橋底、怡和街附近及港鐵天后站對出更恆常有攤檔擺賣，情況非常惡劣，即使有制服人員經過，亦未見有相應執法行動，要求相關部門加強執法；
- ii. 就野鴿糞便問題，詢問食環署使用驅鴿水的次數，以及有否其他方法處理上述問題。周議員另詢問現時食環署就打擊非法餵飼野鴿的檢控情況。

12. 李均頤議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指出有人於早上 11 時 30 分及下午 5 時左右在循道衛理教堂對出路面非法餵飼野鴿，要求食環署跟進；
- ii. 留意到有無牌小販於中午 12 時至下午 2 時在莊士敦道 18 號附近路面擺賣，要求食環署加強巡邏及檢控。

13. 食環署劉志強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食環署自 2018 年 6 月 6 日在港鐵天后站附近安裝網絡攝錄機後，於一星期內在上址提出 2 宗檢控。然而，署方於 10 月時留意到有人再次在上述地點餵飼野鳥，漠視署方的執法行動，故食環署加強執法，並成功於同月向該名人士提出檢控。除上述餵飼野鳥的黑點外，食環署於過去兩個月在灣仔區內共提出 7 宗檢控。署方會繼續嚴正執法，並跟進區內其他黑點，包括循道衛理教堂對出的路面；
- ii. 食環署曾於 2017 年試用「驅鴿水」，但成效未如理想。然而，署方於上次會議後向港鐵公司獲得有關驅趕野鳥的裝置及相關資料，據悉該裝置可防止野鳥佇足，而從觀察所得其有一定的成效；
- iii. 食環署在景隆街安裝網絡攝錄機後，已成功向胡亂棄置包頭垃圾的人

士提出 10 宗檢控，署方會繼續跟進有關問題；

- iv. 署方會跟進白沙道及利園山道的小販阻塞街道問題；
- v. 署方會繼續跟進維園外圍的無牌小販擺賣及送遞郵包活動而阻塞街道的問題。過去兩個月成功提出 1 宗無牌小販擺賣的檢控。

1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周迪生先生回應指，署方除日常巡邏外，亦會與其他政府部門進行聯合行動並作出檢控，同時亦會將有關個案轉交入境事務處跟進。署方會繼續跟進上述問題，並會加強巡邏以打擊維園內非法販賣的活動。

15. 伍婉婷議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原則上支持持牌的小販營商，但有部分位於白沙道及利園山道的小販以大量物品阻塞街道，要求食環署跟進；
- ii. 委員會曾就糖街、怡和街及樂聲大廈附近的非法擺賣及阻塞街道問題作出討論，而食環署亦答應於即日或第二日早上清理所有遺留的垃圾。然而，伍議員指現時不難發現街頭上有垃圾未被清理，要求食環署跟進並恪守承諾。

16. 周潔冰議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在食環署安裝網絡攝錄機後，相關非法餵飼野鴿人士轉移至其他地方繼續餵飼野鴿，令餵飼野鴿範圍擴大，要求食環署跟進及加強清潔；
- ii. 要求食環署跟進區內的鼠患問題，並加強清潔食肆林立的街道。

17. 李均頤議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留意到機利臣街有鼠患問題，要求食環署增加區內的鼠藥及定期監控鼠患；
- ii. 要求警方跟進盧押道垃圾收集站外有送貨電單車違泊問題。

18. 食環署劉志強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會繼續跟進區內持牌流動小販因擺賣而阻塞街道的問題；

- ii. 署方已於維園外擺放一定數量的垃圾箱收集垃圾，儘管如此，食環署會繼續跟進維園外圍及糖街附近一帶的環境衛生問題，並會盡快清理週日或假期時外傭聚會後遺留的垃圾；
 - iii. 食環署會派員清理區內的野鳥糞便及污漬，並會調配資源去處理區內因餵飼野鳥而弄污地方的問題；
 - iv. 灣仔區上半年的鼠患指數為百分之一點九，而下半年的指數則為百分之三點五；而同時有關鼠患的投訴數字亦有上升趨勢。食環署會於天后區繼續進行「小區滅鼠行動」，向區內食肆進行衛生教育，若情況惡化，署方會予以檢控；
 - v. 會跟進機利臣街的鼠患問題，並會向大廈派發宣傳單張，宣傳防治鼠患的訊息。
19. 香港警務處張佩琪女士回應指，已就盧押道有電單車違泊的問題作出 53 宗票控，警方會繼續跟進以上問題。
20. 鍾嘉敏主席建議將「堅拿道天橋底打小人攤檔衍生的阻塞道路問題」從行動清單中剔除，並交由灣仔民政事務處地區管理委員會跟進。
21.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上述建議。
22. 鍾嘉敏主席總結如下：
- i. 留意到維園內及外圍有人非法煮食、擺賣及因有人收集大型郵包而阻塞街道的問題仍然嚴重，而且範圍更有擴大的趨勢，多次跨部門的聯合行動亦未收到理想成效。由於席間有不少新的政府部門代表，鍾嘉敏主席希望各相關部門於將來進行聯合行動前，更深入討論行動的內容，繼續聯手打擊上述問題；
 - ii. 留意到食環署於區內安裝網絡攝錄機後，收到一定成效，但無可否認部分人士轉移到其他地方餵飼野鴿，要求食環署加強人手及資源，打擊因非法餵飼野鴿而弄污地方的問題；
 - iii. 要求食環署繼續進行「小區滅鼠行動」，將灣仔區的鼠患指數降低，並聯同其他相關部門一同打擊區內鼠患。

**第 4 項：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的環境衛生黑點行動清單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4/2018 號)**

23. 鍾嘉敏主席歡迎下列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陳海星先生	地政總署總產業主任(港島東,西及南區地政處)
李福堅先生	地政總署高級產業主任/土地管制(4)(港島東區地政處)
林國誌先生	路政署工程督察/灣仔 2
徐偉耀先生	渠務署工程督察/港島東 1

24. 根據第十七次會議的討論結果，各政府部門已更新行動清單內各黑點的最新情況。

25. 鍾嘉敏主席稍後會透過秘書處發出邀請，進行下一輪的衛生黑點實地考察，以便整理及更新黑點行動清單。

[會後補註：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分別於 2018 年 11 月 27 日及 12 月 4 日到各衛生黑點進行實地考察。]

26. 李均頤議員指要求食環署跟進譚臣道及盧押道之間後巷（近分域街位置）的垃圾包頭堆積問題。

27. 食環署劉志強先生回應指，會跟進譚臣道及盧押道之間後巷（近分域街位置）的包頭垃圾堆積問題。此外，食環署已於 10 月 10 日在柯布連道 2 號安裝網絡攝錄機，而上址的非法餵飼野鳥而弄污地方及雜物堆積的問題已有改善，署方會繼續跟進。

28. 鍾嘉敏主席總結，要求食環署除了以安裝網絡攝錄機打擊非法棄置垃圾問題外，必須加強公眾教育工作。

**第 5 項：食物環境衛生署「小販資助計劃」進展報告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0/2018 號)**

29. 鍾嘉敏主席歡迎下列食物環境衛生署的代表出席會議：

勞月儀女士	統籌主管（小販資助計劃）
孔世傑先生	衛生總督察（小販資助計劃）

30. 食環署勞月儀女士向委員介紹文件。

31. 委員備悉食環署在灣仔區固定小販排檔區推行「小販資助計劃」的工作結果。

(李碧儀議員於下午 3 時 45 分出席會議；吳錦津議員於下午 3 時 45 分離席。)

32. 委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有委員詢問餘下一個小販排檔未能按照指定規格重建攤檔的原因；
- ii. 伍婉婷議員指過去委員會一直與署方通力合作，解決種種困難，希望食環署將是次的經驗充分記錄在案，以便日後參考。此外，伍議員詢問食環署於下一階段就已騰空的攤檔會進行的工作。

33. 食環署勞月儀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i. 雖然位於太原街小販排檔區的一名小販已申請重建資助，但因個人原因，未有按照指定規格重建攤檔。食環署會繼續協助該小販，並已根據程序給予該小販合理的時間在往後牌照續期之前完成攤檔重建工作，否則署方會考慮不予其牌照續期；
- ii. 署方正研究應否簽發新的固定攤檔小販牌照及如何分配已騰空攤檔。食環署正與各持分者會面，務求以公平公正的原則作出決定。

34. 伍婉婷議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由於分配已騰空攤檔會影響到將來整體小販管理政策，伍議員提醒食環署必須小心處理以上問題；
- ii. 鑑於市民消費模式有所轉變，販商經營環境漸趨艱難。然而，伍議員觀察到區內有流動無牌或持牌小販在街道上販賣，但同時持牌固定攤檔的經營範圍卻有限，要求署方在諮詢販商時，聆聽他們真實的需要，並總結過去 5 年的經驗，改善區內經營環境。

35. 鍾嘉敏主席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感謝食環署過往 5 年對推行計劃的努力；
- ii. 提醒食環署於公眾諮詢時，要包括攤檔的電力供應問題；

- iii. 對署方就簽發新固定攤檔小販牌照及如何分配已騰空攤檔的研究，鍾嘉敏主席提醒食環署應小心處理以上問題，並須以街道管理及公平公正為原則，理順有關小販排檔區的整體布局，騰出通道空間以改善營運環境；
 - iv. 關注往後固定小販排檔區的消防安全，要求署方加強巡視檢查。
36. 食環署勞月儀女士回應指，為了一視同仁、增加透明度和達至更佳的管理，當資助計劃在 2018 年 6 月結束後，食環署已把攤檔規格（包括消防安全規格）納入為牌照條件，所有小販排檔區內的固定攤位小販必須遵守。
37. 委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有委員指雖然往後的計劃需諮詢立法會，但署方必須聆聽區議會的意見，甚至應首要考慮區議會的意見；
 - ii. 李均頤議員要求食環署必須充分諮詢區議會、販商及小販排檔區附近持分者的意見。此外，李議員亦要求食環署繼續維持街道暢通。
38. 食環署勞月儀女士回應指，重視區議會的意見，並會於落實任何方案前，到區議會諮詢各區議員的意見。
39. 鍾嘉敏主席總結，要求食環署必須重視區議會的意見，並於公眾諮詢期，以及提交任何方案予立法會前，諮詢區議會的意見，並於落實方案後再次到區議會簡介方案。

**第 6 項：食物環境衛生署 灣仔區二零一九年度歲晚清潔大行動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5/2018 號)**

40. 食環署劉志強先生向委員介紹文件。
41. 委員備悉食環署在灣仔區進行二零一九年度歲晚清潔大行動的詳細安排。
42. 委員提出跟進問題／意見如下：
- i. 周潔冰議員要求食環署於歲晚清潔大行動中加入公眾街市後巷、跟進滅鼠行動後的清理工作，以及向食肆宣傳清洗隔油池的訊息；

- ii. 楊雪盈議員指區內公共及私人路面有不少裝修用的物料，成為不少老鼠的藏身之所，要求食環署加強區內的滅鼠工作，並認為部分物料處於私人地方，對部門處理鼠患有難度，希望食環署跟進。此外，楊議員要求食環署澄清是否如報道指出，就滅鼠工作進行招標時，只以「價低者得」作為條件，令中標的承辦商為求降低運作成本，將鼠餌密封，老鼠從而難以接觸，令滅鼠工作得過且過，減低滅鼠效果。若是如此，楊議員要求食環署改善招標制度。

43. 食環署劉志強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一直有留意區內包括銅鑼灣街市後巷的環境衛生情況，食環署會繼續跟進有關問題；
- ii. 會繼續跟進區內公共地方及私人地方的鼠患問題，若有市民發現老鼠屍體，可以聯絡食環署人員將其檢走；
- iii. 會跟進食肆隔油池的衛生情況
- iv. 除考慮價錢外，署方在招標時會同時考慮技術因素，並會派員跟進承辦商的工作。

44. 面對區內日益複雜的鼠患問題，以及可使用的滅鼠工具不足，伍婉婷議員要求食環署盡快研究以新科技或方法處理。此外，伍議員指有市民反映有老鼠會爬入高樓層的房屋內，雖然她已與食環署及部分大廈聯絡，分享大廈如何防治鼠患的方法，但仍有很多市民不知道詳情，要求食環署主動在歲晚清潔大行動中加強宣傳，以及進行公眾教育的工作。

45. 食環署劉志強先生指有部分地區已率先試用新裝置（例如新捕鼠器），署方會因應情況考慮使用。此外，食環署會加強衛生教育，並會在六個街市推廣防治蚊蟲、鼠患的訊息。

46. 鍾嘉敏主席總結如下：

- i. 指部分老鼠會因大型的歲晚清潔大行動而四處逃竄，引致道路上有死鼠的問題，要求食環署若收到市民就死鼠的報告，盡快清理；
- ii. 要求灣仔民政事務處大廈管理組配合食環署進行宣傳教育工作；
- iii. 要求食環署切實跟進冬季時食肆隔油池的衛生及渠塞情況。

**第 7a 項：區議會撥款申請 – 你我齊動手 歲晚清潔你最得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6/2018 號)**

47. 鍾嘉敏主席請委員就以下撥款申請作出討論，並提醒委員如有需要，填寫《使用區議會撥款推行活動／計劃-利益申報表格》並避席。
48. 鍾嘉敏主席歡迎香港聲之動力藝術協會活動統籌張碧蓮女士出席會議。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額 (元)	建議 撥款額 (元)
36/2018	你我齊動手 歲晚清潔你最得	香港聲之動力藝術協會	79,640 (申請區議會撥款)	79,640

49. 香港聲之動力藝術協會張碧蓮女士向委員介紹文件。
50. 楊雪盈議員的提問／意見綜合如下：
- i. 請團體考慮將更環保的元素放入清潔包，認為區議會資助活動應響應社會減塑聲音；
 - ii. 詢問團體可否不使用名牌及紅地毯，以及考慮使用其他方法，如以投影機投射方式取代背幕；
 - iii. 認為啟動禮的成本約 15,800 元，詢問團體如何透過舉辦啟動禮以配合活動目的。
51. 香港聲之動力藝術協會張碧蓮女士回應如下：
- i. 會盡量派發環保物品；
 - ii. 會將委員的意見向其團體內部反映及作出討論。
52. 鍾嘉敏主席指，根據團體的介紹，要求團體於會後加入「燈籠洲街市」及「黃泥涌街市」兩個活動地點。
53. 楊雪盈議員指委員會應支持申請團體調撥更多支出到宣傳環境衛生的開支

上，故她反對是項申請。

54. 經討論後，在楊雪盈議員反對下，委員會通過支持合辦此活動計劃，並通過其撥款申請及豁免事項。

[會後補註：申請團體已根據委員會的建議更新撥款申請。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於 2018 年 10 月 30 日舉行的第十八次會議上通過更新後的撥款申請。詳情請參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181/2018 號文件。]

**第 7b 項：區議會撥款申請 – 健康生活分享日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7/2018 號)**

55. 鍾嘉敏主席歡迎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會長蒲鳳屏女士出席會議。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額 (元)	建議 撥款額 (元)
37/2018	健康生活分享日	灣仔區文娛 康樂體育會 有限公司	28,075 (申請區議會撥款)	28,075

56.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蒲鳳屏女士向委員介紹文件。

57. 楊雪盈議員的提問／意見綜合如下：

- i. 詢問活動的準確地點及價值 2,000 元的吉祥物是什麼；
- ii. 詢問團體可否不使用背幕，或使用其他可重用的物料取代背幕；
- iii. 由於市民已在日常生活中從不同途徑得到很多環保袋，詢問團體可否減省使用環保袋或呼籲市民自行攜帶環保袋以領取禮物；
- iv. 詢問地毯是否必要開支項目。

58. 李均頤議員的提問／意見綜合如下：

- i. 詢問教跳健康舞的地點在室內或是室外；
- ii. 要求團體減省茶點支出以及將相關開支調配至宣傳健康用途；
- iii. 詢問活動的吉祥物是什麼。

59.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蒲鳳屏女士回應如下：

- i. 會請專業導師在會所中教授小朋友及青少年跳健康舞；
- ii. 會聘請員工扮演一個人型吉祥物在中央圖書館外宣傳，以吸引更多市民參與活動；
- iii. 將會以健康食品作為活動中的茶點；
- iv. 會製作一塊膠橫額作為背幕，以及鋪設地毯以防止有人滑倒。

60. 李均頤議員建議團體在其會所外教跳健康舞，以容納更多參加者。

61. 楊雪盈議員指活動應更環保，以及希望團體集中資源向市民宣傳健康訊息。

62. 經討論後，在楊雪盈議員反對下，委員會支持合辦此活動計劃，並通過其撥款申請。此外，在楊雪盈議員反對下，委員會通過團體就此活動向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 2018 申請 31,925 元的資助。

[會後補註：申請團體其後向秘書處遞交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 2018 的撥款申請文件。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於 2018 年 11 月 27 日以傳閱方式通過上述撥款申請，詳情請參閱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44/2018 號文件。)

**第 7c 項：區議會撥款申請 – 健康人生展動力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8/2018 號)**

63. 鍾嘉敏主席歡迎青新角度主席關寶珊女士出席會議。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額 (元)	建議 撥款額 (元)
38/2018	健康人生展動力	青新角度	99,385	99,385

			(申請區議會撥款)	
--	--	--	-----------	--

64. 青新角度關寶珊女士向委員介紹文件。
65. 經討論後，在楊雪盈議員反對下，委員會通過支持合辦此活動計劃，並通過其豁免事項及撥款申請。

第 7d 項：區議會撥款申請 – 灣仔街市節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9/2018 號)

66. 鍾嘉敏主席歡迎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代表出席會議。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額 (元)	建議 撥款額 (元)
39/2018	灣仔街市節	香港灣仔區 各界協會有 限公司	182,900 (申請區議會撥款)	182,900

67. 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秘書長王猛先生向委員介紹文件。
68. 李碧儀議員的提問／意見綜合如下：
- i. 詢問團體除街市以外，會否於活動名稱上反映「推廣市集文化」；
 - ii. 認為「太原街口」未必能提供足夠位置搭建舞台，要求團體實地現察上述地點，並重新考慮是否仍然在「太原街口」搭建舞台；
 - iii. 要求團體補充小冊子的內容、20 個講者的資料及講座地點以及誰是活動大使。
69. 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王猛先生回應如下：
- i. 會考慮委員對活動名稱及加入市集內容的意見；
 - ii. 會考慮委員對搭建舞台地點的意見；
 - iii. 將於稍後補充小冊子的內容；

- iv. 暫定以受歡迎的電視台藝人作為活動大使；
- v. 會考慮請專業人士舉辦講座。

70. 楊雪盈議員的提問／意見綜合如下：

- i. 認為整個活動相當進取，然而，活動的籌備期非常短，但當中牽涉為數不少的持分者，加上事前準備工作及宣傳品製作等均需時，屆時市民可能只能走馬看花，質疑活動的成效及內容深度；
- ii. 詢問活動包含攤檔的數量；
- iii. 認為團體若從零開始為活動設立 Facebook 專頁，將很難達致有效的宣傳成果，要求團體注意；
- iv. 詢問懸掛橫額及擺放易拉架的地點；
- v. 要求團體減省使用即棄物品；
- vi. 詢問活動的最終目的。

71. 林偉文議員的提問／意見綜合如下：

- i. 詢問團體擺放 60 吋電視的位置；
- ii. 要求團體補充舉辦講座的地點。

72. 李均頤議員的提問／意見綜合如下：

- i. 要求團體減省舞台搭建及音響支出；
- ii. 詢問團體短片的長度及補充短片的內容。

73. 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王猛先生回應如下：

- i. 將盡量包括所有街市檔攤負責人參與活動；
- ii. 會考慮委員對減省支出的意見；

iii. 會盡量減省使用即棄物品。

74. 林偉文議員要求團體補充舉辦講座的地點。

75. 鍾嘉敏主席建議團體以資深街坊或對市集及街市認識較多的持份者作為講者。

76. 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王猛先生回應指，會考慮邀請資深街坊或對市集及街市認識較多的持份者作為講者。

77. 有委員指團體的介紹蜻蜓點水，沒有舉辦相關活動的經驗，反而認為應邀請市場推廣公司舉辦推廣街市及市集的活動。此外，有委員認為團體應向非灣仔區居民推廣。

78. 楊雪盈議員的提問／意見綜合如下：

i. 認為活動對象及內容錯配，而團體亦未能確實答應會跟進各委員的意見，故她認為不能批准撥款予團體；

ii. 認為團體應減省宣傳大使的開支，以及調整整個活動的支出；

iii. 由於是項撥款申請仍有很多地方需要改善，故她反對是項申請。

79. 李碧儀議員指活動雖有意義，但仍有不少地方需要優化，故她現時難以支持是項申請。

80. 有委員指應邀請其他機構舉辦上述活動。

81. 伍婉婷議員指原則上支持是項活動。然而，伍議員觀察到團體希望推廣多種訊息，包括街市及市集的文化、環境衛生、飲食營養等等，但她認為團體需要選擇一個清晰的活動訊息作為推廣目標，並在該訊息上優化計劃書。

82. 經討論後，在楊雪盈議員反對下，委員會通過支持合辦此活動計劃，並通過其豁免事項及撥款申請。

[會後補註：申請團體已根據委員會的建議更新撥款申請。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於 2018 年 10 月 30 日舉行的第十八次會議上通過更新後的撥款申請。詳情請參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184/2018 號文件。]

第 8 項：下次會議日期

83. 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8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45 分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本會議記錄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正式通過。